

桐河乡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有关要求，2022年，我乡进一步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分解任务，加大督导力度，全面推进组织建设、平台建设、制度建设，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强，进一步提高了工作透明度，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促进了政府公信力的提升。

(一) 强化组织领导

为进一步深化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乡分管副乡长具体指导、监督全乡信息公开工作，各站办所按职责要求分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

(二) 建立工作机制

进一步强化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执行“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事一审”等保密审查规定，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公布制度。

(三)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乡主动公开的信息主要包括：机构设置及职能、相关政策法规、规划计划、行业管理信息、重点项目等。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乡在省、市多家媒体发布政府工作信息150余条；其中在唐河县政府网站发布公示公告信息11条，发布工作动态16条，做到政务信息公开和信息渠道畅通，方便了广大群众查阅查询。

(四)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2年度，桐河乡人民政府未发生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而引发的行政复议案和行政诉讼案，未收到各类有关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申诉案，也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我乡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初步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因我乡政府信息公开还处于起步阶段，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高；二是经办人员工作能力与越来越严格的政府信息公开要求仍有一定差距。

(二) 改进措施

结合不足，我乡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认真学习中办、国办《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和省、市、县工作精神，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认真研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公开指标，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实效；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重点做好机构职能、部门文件和动态信息等栏目的分类，保证信息内容的完整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